

南县农村危房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南危办(2023)3号

南县农村危房改造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南县农村住房安全保障动态监测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现将《南县农村住房安全保障动态监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南县农村危房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5月11日

南县农村住房安全保障动态监测 实施方案

为全面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建立健全我县农村危房改造动态监测保障机制，持续巩固我县农村危房改造动态“清零”成效，确保农村困难群众住房安全有保障，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通过建立健全农村危房改造动态监测保障机制，确保持续高质量完成“两不愁，三保障”总体目标中住房安全有保障的目标。

二、工作目标

通过建立健全农村危房改造动态监测保障机制，及时发现因自然因素或外在因素影响动态新增的危房，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农村困难群众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的目标，全面提高农村困难群众满意度、幸福度。

三、监测对象

聚焦全县所有农村困难群众住房安全保障问题，全力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动态监测，确保农村困难群众住房安全有保障。

四、健全机制

1、建立健全监测机制。建立健全县、镇、村三级联动机制，将主动监测和农户主动申报相结合，要对农村困难群众住房安全状况进行常态化监测，并形成住房安全保障问题台账。一是要定期回访贫困户住房安全情况，重点查看房屋基础、承重墙、梁柱等重点部位安全等级。通过跟踪了解住房安全情况，发现问题第一时间报告处置，做到发现一户、解决一户、销号一户，确保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做到发现问题动态清零。二是要定期回访危改农户政策落实情况，重点对危房改造户基本情况、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发放情况、实际建房面积等情况进行回访核查，查看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骗取补助资金，是否存在“索、拿、卡、要”等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把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监督工作做实做细，确保农村危房改造惠农政策真正落到实处。

2、建立健全保障机制。对动态新增的危房，各乡镇要积极探索新模式，多措并举，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统

建农村集体公租房及幸福大院、修加固现有闲置公房、置换或长期租赁村内闲置农房等方式，兜底解决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问题，确保发现一户，解决一户，动态清零新增危房。同时，各乡镇要加强对农村危房改造全过程质量监管，提供危房改造技术服务，定期不定期对农村危房改造施工人员和技术人员开展培训；加强施工现场巡查与指导监督，对发现问题及时指出并督促整改；严格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村危房改造最低建设要求》等相关技术标准实施工程建设，要建立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施工质量监管制度，加强施工现场质量安全巡查，对基础、墙体、梁柱、屋面等关键环节和重要工序进行现场指导。按照全面实行基本的质量标准、基本的结构设计、基本的建筑工匠管理、基本的质量检查、基本的管理能力等要求，切实负起责任，在各个环节上从严把关，保证工程质量，确保不出现质量安全问题。

3、建立健全协作机制。各乡镇是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和农村危房动态“清零”的责任主体。要自觉接受纪检监察、审计和社会监督，完善农村危房改造信息公开公示制度，不断提高工作透明度。对于发现的挤占、挪用、截留和滞留资金等违规问题，涉嫌违反党纪政纪、触犯刑律的问题

线索，及时移送有关部门进行处理，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持续开展危房改造领域漠视见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和危房改造领域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强化纪律意识，把干部队伍作风建设贯穿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全过程。力戒数字脱贫、虚假脱贫，摒弃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党的宗旨，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大力弘扬真抓实干作风。各帮扶单位要严格落实工作职责，帮助解决危房改造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确保帮扶村危房改造动态“清零”。

五、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要强化组织保障，强化思想认识，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抽调精干力量，加强统筹调度，建立健全农村危房改造动态监测机制，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

2、夯实责任落实。各乡镇要构建分工明确、分级负责、共同推进、合力监测的责任体系，把任务分解到人，把压力传导到岗，实行动态监测确保不漏一户，动态清零新增危房。

3、营造舆论氛围。加强政策宣传与引导，采取广播、移动设备、发放明白卡、走访宣传、拉家常等方式进行通

通俗易懂的宣传，激发困难群众积极性和参与热情，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提高监督意识，营造积极的舆论氛围。

附件：农村住房安全保障问题明细表